

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FHB(FE)048

問題編號

0969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49 食物環境衛生署

分目：661 小型機器、車輛及設備
(整體撥款)

綱領：(2)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

管制人員：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
局長：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原有的特別用途車輛和其他小型機器及設備被更換後，政府會如何處理哪些舊有的車輛、機器和設備？

提問人：李華明議員

答覆：

原有的特別用途車輛更換後會交由機電工程署以招標承投方式處置。所有須更換的小型機器及設備皆已損壞或無法修復，會由負責更換的承辦商處置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卓永興

職銜：

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
日期：

25.3.2008